

证券代码：870092

证券简称：派沃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相宏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董事 5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注销分公司基本情况

分公司名称：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T1TA9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场所：东莞市寮步镇西溪芦溪二路32号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李相宏

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25 日

经营范围：空气能、水源、地源热泵产品、制冷设备、空调设备、太阳能光热产品、光电产品的开发、设计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太阳能系列产品的开发、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太阳能发电系统、风力发电机组、新风系统的开发、设计和销售；机电设备、电子产品、工业设备、空气净化器、水净化处理器、家用电器的开发、设计和销售，工业润滑油的销售。空气能、水源、地源热

泵产品、制冷设备、空调设备、太阳能光热产品、光电产品的生产；太阳能发电系统、风力发电机组、新风系统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注销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考虑，为更好控制运营风险，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运营成本，决定注销。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